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19-032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李永强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19年8月19日上午10:30以现场与网络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7名董事全部出席，其中董事李铭浚先生、独立董事陈柳钦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并传真表决，其余5名董事出席现场会议并表决。

4、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董事会同意对外报出公司《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详细信息请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19-034）。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实现净利润 266,431,582.30 元，每股收益 0.27 元；2019 年半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37,665,551.4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012,047,395.69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基于公司当前良好的财务现状和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以及公司目前未分配利润较为充足，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使投资者更好地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公司拟进行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分配方案如下：

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50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及存在股票期权行权情况，公司总股本由 997,778,478 股变更为 997,603,821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97,778,478 元变更至 997,603,821 元，拟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及公司股份总数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35）。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实施完毕，根据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0.68 元/股调整为 9.98 元/股。公司本次对股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8 月 21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36）。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9 日下午 02:30，会议通知见同日发布的公告《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19-037）。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8 月 21 日